证券代码: 002129 证券简称: 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 2021-004

##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年2月1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以电子邮件送达各位董事、监事。董事应参会9人,实际参会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以董事填写《表决票》的记名表决及传真方式进行,在公司一名监事监督下统计表决结果。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与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6)。

表决票 9 票, 赞成票 9,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股权激励基金分配方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19 年度股权激励基金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7)。

公司关联董事安艳清女士、张长旭女士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票 7 票, 赞成 7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还需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 2021-008)。

公司关联董事安艳清女士、张长旭女士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票 7 票, 赞成 7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还需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公司关联董事安艳清女士、张长旭女士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票 7 票, 赞成 7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还需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 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 授权董事会负责修改本员工持股计划;
- (2)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和具体实施分配方案;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提取激励基金额度、确定持有人的资格,办理已死亡持有人的继承事宜,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4) 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5)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6)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涉证券、资金账户相关手续以及购买的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7) 授权董事会变更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并签署与持股计划相关协议文件:
  - (8) 授权董事会决定对预留份额的分配方案:
- (9)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清算完成日止。

公司关联董事安艳清女士、张长旭女士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票 7 票, 赞成 7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还需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9)。

表决票 9 票,赞成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日